

# 嘉義市私立宏仁女子高級中學

## 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實施規定

105.02.15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討論修正

105.09.13 校務會議通過

- 一、本校依據中華民國 94 年 7 月 28 日教育部台訓(三)字第 0940088864C 號令，並落實性別平等教育法第十四條第三項規定，積極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並提供必要之協助，特訂定本要點。
- 二、宏仁女中為維護懷孕學生之基本人權，保障其受教權益，並提供學生適切之輔導與協助，特參據教育部令頒「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並結合本校特性，訂定本規定。
- 三、本規定適用對象為就讀本校之一般學生及懷孕、曾懷孕（含墮胎、流產或出養）與育有子女之學生。
- 四、為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及提供必要協助，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性平會）依「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注意事項」（附件一）及「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流程」（附件二）研訂相關規定，並統籌預防及處理相關工作。
- 五、本校各處室或老師知悉學生懷孕時，應轉知學務主任或輔導主任，並立即成立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工作小組（以下簡稱工作小組）。  
工作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相關處室主任擔任小組成員，並得依案主需要聘請相關專業人士擔任小組成員（工作小組行政支援工作職責表如附表）。
- 六、學校應適時實施性別平等教育及性教育課程或活動，培養學生建立健康安全之性態度與性行為，學習避免非預期懷孕之知能，並教導校園師生及家長對懷孕及育有子女之學生採取接納、關懷之態度，以積極保障懷孕及育有子女學生之受教權。
- 七、學校不得以學生懷孕或育有子女為由，做出不當之處分，或以明示或暗示之方式，要求學生休學、轉學、退學或請長假。遭受學校歧視或不當處分之學生，得依性別平等教育法或其他相關法規規定，提出申訴或救濟。
- 八、學校應主動依學籍及成績考查或評量等相關規定，採取彈性措施，協助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完成學業。
- 九、學校應整合教育、社政、戶政、勞工、衛生醫療、警政等單位之資源，提供懷孕或育有

子女之學生輔導、轉介、安置、保健、就業、家庭支持、經濟安全、法律協助及多元適性教育。

多元適性教育其內容應包含下列項目：

1. 補救教學：協助完成學制內的課程。
2. 因懷孕所產生之需求：孕程及產後照護、非預期性懷孕知能、家庭親職教育等。
3. 生涯規劃：生涯規劃輔導、技職訓練課程等。

十、學校應改善校園相關硬體設施，提供懷孕或育有子女之學生友善安全之學習環境。

十一、學校知悉學生有懷孕之情事時，其內容如屬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及「家庭暴力防治法」或其他相關法規規定應通報者，應依規定確實辦理。

十二、學校於處理懷孕學生事件時，應建立完整個案輔導紀錄(表格如附件三)，並謹守專業倫理，尊重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之隱私權。

十三、工作小組應將個案處理作業提交性平會備查，並依規定將學生懷孕事件之處理概況回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並將處理成效列案存檔備查。

十四、本規定若有未盡事宜，皆依「性別平等教育法」及「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辦理。

十五、本規定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討論，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附件一 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注意事項

一、教育部為落實性別平等教育法第十四條之一及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第十一條之規定，並提供學校輔導協助懷孕學生之注意事項及流程，特訂定本注意事項。

二、學校應秉持多元、包容之精神，積極維護學生基本人權，保障學生受教權。輔導協助過程中應嚴守專業倫理，尊重隱私，採取必要之保密措施。同時應統整運用社會資源與經費，以維護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之權益，提供最大協助。

三、學校應運用各類教學活動教導及宣導預防非預期懷孕，並積極營造多元、同理、包容、友善、平等及無歧視之校園文化：

(一)教師進修、學生學習與親職教育之課程及活動，應審慎規劃並重視下列要點：

- 1、教導學生合宜之交往及情感表達方式，尊重他人身體自主權。
- 2、教導男女學生懷孕、避孕、流產之知識、態度、行為及責任。
- 3、增進教師辨識學生行為之能力，並提昇其性別平等意識與輔導知能。
- 4、強化學校預防與處理性侵害事件之能力及措施。
- 5、建立人權校園，積極維護學生受教與安全之權利。
- 6、加強親職教育，增進親子情感及溝通能力，並培養共同面對問題之積極態度及共識。

(二)學校應與社區建立良好溝通機制，平時即與衛生醫療、社政、警政及民間社會福利、心理衛生機構等建立網絡關係，相互支援合作，共享資源。

(三)學校應設置專人管理之專用信箱、電話或電子郵件帳號，使懷孕學生能有隱私及尊嚴地主動求助，且應運用集會、教學或教師進修，加強宣導設置專線信箱之基本精神、功能及使用方法。

四、學校於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並提供必要之輔導協助時，應依據下列原則及分工：

(一)發現未成年學生懷孕時，應即成立工作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並指派學生輔導專責單位設立單一窗口，並應依相關規定進行通報；與本案學生課業、學習環境密切相關之處室主管為當然成員。成年或已婚學生因懷孕而有協助需求者，亦同。

(二)工作小組得聘請相關專業或有協助懷孕學生經驗之校內外人士為成員。

(三)工作小組應依需要，儘速擬妥分工表，統一事權。

(四)工作小組應共同商討執行懷孕學生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所定之諮詢輔導、經費籌措、社會資源整合及資料彙報等相關事宜。

(五)工作小組得依職責劃分為輔導與行政單位任務分組，其主要任務如下：

### 1. 輔導單位：

(1)成立輔導團隊，其成員應包括學生輔導專責單位主管、校護、輔導教師、導師、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並得聘任校外輔導專業人士擔任諮詢顧問。

(2)遴選合適之輔導老師進行諮詢輔導。

(3)輔導團隊應召開個案會議擬定輔導計畫，並適時修正。

(4)建立懷孕學生紀錄，並依專業倫理妥適保存及管理其資料。

(5)輔導內容應包括：

提供懷孕學生個別輔導及諮詢。

提供懷孕學生相關決定作成之諮詢輔導及協助。

提供多元適性教育之實施方案，協助學生完成學業，維護受教權，並依其意願輔導升學。

運用社會資源，依懷孕學生需要協助其待產時之安置問題，及協助懷孕學生生產後或育有子女學生之托育需求。

提供懷孕學生家庭諮詢及支持，並視需要提供另一方當事人與其家長諮詢及協助。

協助懷孕學生及其家長諮詢及資源轉介。

協助相關社會福利資源轉介。

提供工作小組及其他教師諮詢。

提供班級團體輔導。

協調提供孕程保健諮詢、嬰幼兒保育諮詢等衛生醫療協助。

2. 行政單位：

(1)會計單位應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十條規定，將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之相關經費，納入該項經費預算。

(2)教務、學務單位應依學生學習或成績評量之規定彈性處理學生出缺勤紀錄、補考與補救教學等學籍及課程相關事項。

(3)視懷孕學生需要，結合相關資源，提供其多元適性教育，內容應包含下列事項：

補救教學：協助完成學制內之課程。

因懷孕所產生之需求：孕程及產後照護、預防非預期性懷孕知能、家庭教育等。

生涯規劃：生涯規劃輔導及技職訓練課程等。

(4)整合校內外資源支援輔導單位：

學校應提供經費，安排課程時間、場地、遴選適任教師，以協助輔導單位進行必要之輔導措施。學務、總務單位應配合輔導單位，協助懷孕及育有子女之學生及其家庭運用校內外資源，以因應可能之家庭生活困境及托育需求。

(5)學校應提供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無障礙學習環境，總務單位應視學生之需求，規劃下列設施：

合乎需要之教室安排、課桌椅調整、停車設施、如廁地點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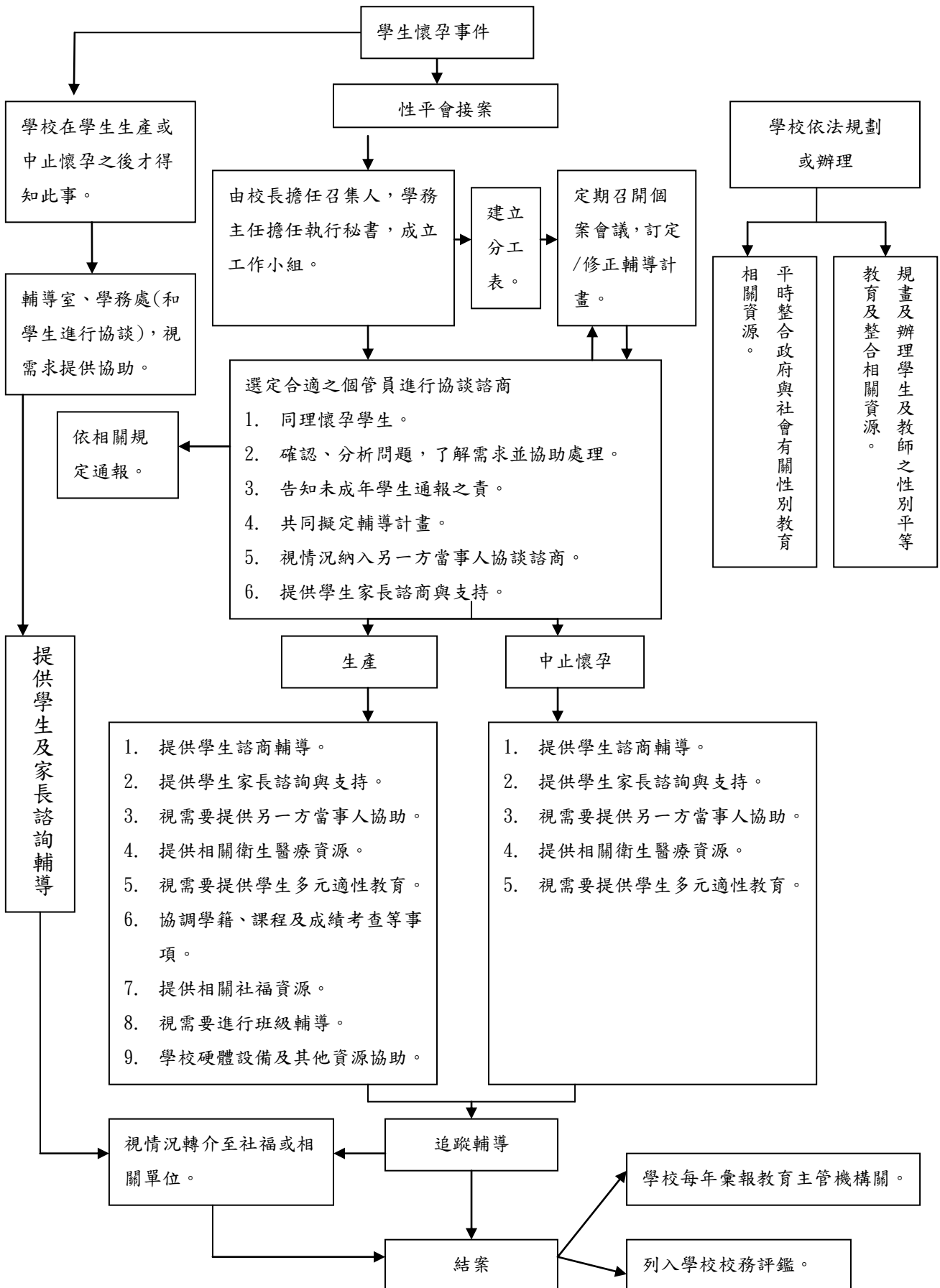
健康中心設備器材之增購等。

提供母乳哺（集）之相關設施。

五、學校應將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並提供必要之輔導協助事項納入校務計畫，有效落實執行，以營造真正友善、無歧視、平等之校園環境。

# 宏仁女中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流程

附件二



(附表)

宏仁女中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工作小組」行政支援工作職責表

工作小組	成員	工作職責及內容	備註
召集人	校長	綜理事件之處理。	指定該事件之發言人
執行秘書	學務主任	協助召集人處理事件。	性平會執行秘書
輔導工作	輔導室	1、遴選合適之個案管理者，並依學生需要妥善分工。 2、擬定整體輔導計畫，並定期召開個案會議，適時修正計畫。 3、提供處理小組與其他教師諮詢。 4、提供懷孕學生個別輔導與諮商。 5、建立懷孕事件個案輔導紀錄，並依專業倫理尊重隱私權，妥適保存及管理資料。 6、提供班級團體輔導。 7、提供懷孕學生生涯規劃輔導。 8、適時運用社會資源，協助懷孕學生相關需求。 9、協助提供懷孕學生家庭諮詢與支持。	
	校護	協調提供孕程保健諮詢、嬰幼兒保育諮詢等衛生醫療協助。	
	導師	1、提供多元適性教育之實施方案，協助學生完成學業，維護受教權。 2、協同輔導教師進行班級輔導，協助學生心理及生理適應。	

行政 工作	教務處	<p>提供懷孕學生多元適性教育，並予以彈性處理，其內容包含：</p> <p>(1)學籍：休學依規定至多 2 學年，但必要再延長時，學校專案報請教育局核准延休後，繼續保留學籍。</p> <p>(2)成績考查或評量及格基準規定：懷孕期間，當學年比照特教學生以 40 分為及格。</p> <p>(3)自學輔導：補修學分如有上課不便情況，教務處得安排採自學輔導方式協助完成學業。</p> <p>(4)補救教學：協助完成學制內之課程。</p> <p>(5)懷孕期間請假及產假從寬辦理，依成績考查辦法補充規定，扣考不以下列 2 點規定計算，而以個案簽核，彈性從寬辦理：</p> <p>a. 缺課日數達全學期教學總日數 3 分之 1 時，不得參加各科學期末之定期考查。</p> <p>b. 某 1 科目缺課節數達該科目全學期教學總節數 3 分之 1 時，不得參加該科目期末之定期考量。</p>	
	學務處	<p>1、彈性處理學生出缺勤紀錄，以「特殊事故」方式處理。</p> <p>2、配合輔導人員，協助懷孕及育有子女之學生及其家庭運用校內外資源。</p>	
	總務處	<p>1、安排合乎需要之學習環境，如教室安排、課桌椅調整等。</p> <p>2、配合輔導人員，協助懷孕及育有子女之學生及其家庭運用校內外資源。</p>	
	會計室	<p>於學校相關預算項下編列經費以支應相關輔導及處理所需。</p>	

附註：

- 1、由執行秘書統籌分配各工作小組，整合教育、社政、戶政、勞工、衛生醫療、警政等單位之資源，提供懷孕或育有子女之學生輔導、轉介、安置、保健、就業、家庭支持、經濟安全、法律協助及多元適性教育。
- 2、如遇有類案，每學年末將學生懷孕事件之處理概況函報教育主管機關，並將處理成效列案存檔備查(如附件四)。

# 輔導紀錄表

學號： .....



\*本輔導紀錄冊乃是因應學生懷孕事件而設計，可供男女相關當事人之輔導者使用\*

壹、基本資料

一、學生姓名：

二、班級：

三、學號：

四、性別：男 女

五、生日： 年 月 日（填寫時實足年齡： 歲 個月）

六、婚姻狀態：未婚 已訂婚已婚

七、接受輔導之原因：懷孕育有子女使他人懷孕

八、自願求助與否：主動來談由他人轉介（請說明： ）

九、家長或法定代理人相關資料：

（一）姓名：

（二）關係：

（三）聯絡電話：

十、緊急聯絡人相關資料（同上，無須再填）：

（一）姓名：

（二）關係：

（三）聯絡電話：

十一、個案管理人姓名：

十二、開案時間： 年 月 日

## 貳、身心狀況評估

### 一、身體狀況

(一)本次懷孕事件為該學生第.....次懷孕

(二)此次懷孕原因：預期性非預期性（性侵害 未避孕 避孕失敗）

(三)目前懷孕狀態：已自然流產已墮胎有（懷胎 個月） 已生產

(四)懷孕學生接受產檢情形：未產檢（原因：.....）

偶而產檢（原因：.....）

規律產檢

(五)懷孕學生之身體狀態：正常不穩定不清楚

(六)所生育（懷孕）子女相關資料：子女.....人 身心發展狀況 正常 遲緩

(七)該學生的身體狀況及該生（與其子女）所需的協助：

一、家庭狀況

(一) 家庭圖

(二) 家族史 (包括成長背景、家庭互動等)

(三) 家長對懷孕事件之態度、期望與支持程度

(四) 家庭能夠提供的協助

情緒支持 醫療陪伴 經濟/物資支援 住所提供 (住在原住處

搬遷其他縣市 社福機構安置 (機構名稱: \_\_\_\_\_)

嬰幼兒照顧 其他 \_\_\_\_\_

(五) 該生家庭所需的協助:

## 二、人際關係

### (六)學生伴侶的相關資料

- 1、姓名：
- 2、年齡：\_\_\_\_\_歲\_\_\_\_\_月
- 3、聯絡方式：
- 4、是否為本校學生：是 否
- 5、和該生的互動情形（包括可否支持並共同承擔生育之決定與責任）：

### (七)其他支持系統

6. 該生有哪些親友、同學、師長可提供協助？

7. 該生在人際關係上需要的協助

## 二、學習狀況

(一)智力：正常接受特殊教育中（請說明：\_\_\_\_\_）

(二)目前的就學環境

原學校原班級就讀（原班級 轉班級 轉學制）

轉學就讀（縣市：\_\_\_\_\_）

在家教育（教師委派：原學校委派 他校委派：\_\_\_\_\_）

安置機構教學（教師委派：原學校委派 他校委派：\_\_\_\_\_）

(三)該學生在學習方面需要的協助

1、彈性授課課程名稱及成績考查(評量)方式				
科目(領域)	上課方式	評量方式	起迄時間	負責教師
2、其他				

## 二、心理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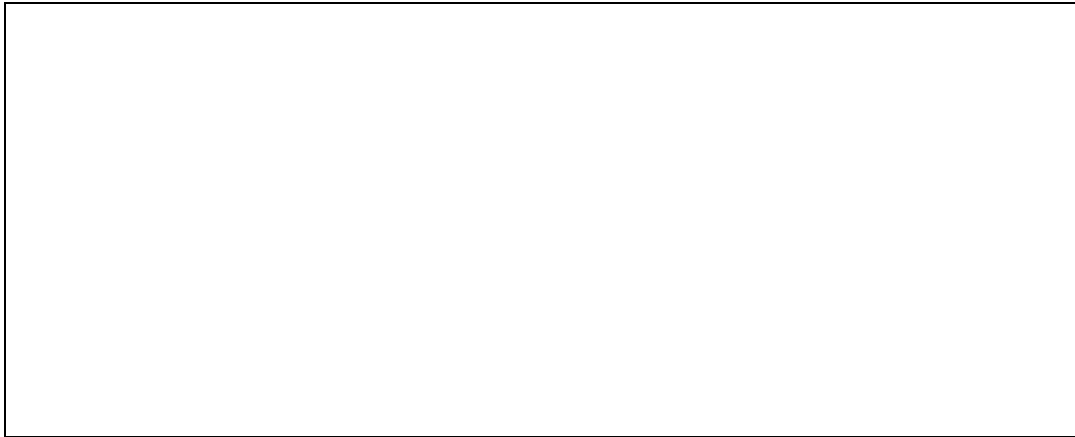
(一)該生具有之正向心理特質：

(二)精神狀態：無明顯精神疾病 有（請說明：.....，服藥中 未服藥）

(三)自殺意念：無 曾有自殺意念但未採取行動 曾有自殺行動

(四)該生因此危機所產生的心理反應與所需的協助

壹、綜合上述評估之後，該學生之主要問題



貳、輔導目標



參、輔導策略



# 輔導紀錄單

當事人姓名： 輔導者姓名：

時間：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_\_\_\_時 \_\_\_\_分～ \_\_\_\_時 \_\_\_\_分

本次輔導之基本資料
1、當事人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本人 <input type="checkbox"/> 伴侶 <input type="checkbox"/> 朋友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輔導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個別諮商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會談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家長或教師或其他助人者諮詢 3、輔導媒介： <input type="checkbox"/> 電訪 <input type="checkbox"/> 面談 <input type="checkbox"/> 家訪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信箱 4、本次輔導之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身體照顧 <input type="checkbox"/> 心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生育決定 <input type="checkbox"/> 婚姻決定 <input type="checkbox"/> 課業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生涯規劃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互動 <input type="checkbox"/> 人際互動 <input type="checkbox"/> 法律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資源轉介 <input type="checkbox"/> 居住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就業問題
本次輔導內容

\*輔導紀錄單請自行影印使用



## 學生輔導結案報告

學生姓名：

個案管理者：

報告撰寫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輔導時間：\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結案原因：學生問題已獲得解決 學生已畢業離校 其他.....

### 1、學生主要問題之進展情形

### 2、後續仍須注意之事項

## 學生懷孕事件處理概況彙報表

## 壹、學校基本資料

校名	填報人	聯絡方式

## 貳、懷孕事件因應概況之調查

## 一、預防措施方面

1. 過去一年學校在推行性別平等暨性教育中，包含了下列哪些議題：(可複選)
- (1) 性別平等教育     (2) 性教育     (3) 家庭生活教育     (4) 親職教育
- (5) 男女學生均需負避孕之責     (6) 不歧視、尊重多元的課程     (7) 自我成長團體
- (8) 保險套、避孕藥等避孕方式介紹     (9) 其他 \_\_\_\_\_ (請說明)

## 二、懷孕事件的概況

## (一) 懷孕事件發生情形

1. 過去一年處理的懷孕事件次數有 \_\_\_\_\_ 次 (請查閱相關紀錄)
2. 個案來源如何？
- (1) 主動求助 \_\_\_\_\_ 人 (2) 他人轉介 \_\_\_\_\_ 人 (3) 師長發現 \_\_\_\_\_ 人
3. 懷孕事件個案的性別：(1) 男性 \_\_\_\_\_ 人 (2) 女性 \_\_\_\_\_ 人
4. 懷孕事件的預期性：(1) 預期性懷孕 \_\_\_\_\_ 人 (2) 非預期性懷孕 \_\_\_\_\_ 人
5. 懷孕的原因：
- (1) 性侵害 \_\_\_\_\_ 人 (2) 性交易 \_\_\_\_\_ 人 (3) 未避孕的性行為 \_\_\_\_\_ 人 (4) 避孕失敗 \_\_\_\_\_ 人 (5) 其他 \_\_\_\_\_ 人 (敘述原因：\_\_\_\_\_)

## 參、懷孕學生的處理概況

## 一、懷孕事件的處置：

1. 結婚與否：(1) 結婚者 \_\_\_\_\_ 人 (2) 不結婚者 \_\_\_\_\_ 人
2. 繼續懷孕與否：(1) 繼續懷孕 \_\_\_\_\_ 人 (2) 不繼續懷孕 \_\_\_\_\_ 人
3. 出生子女安排：
- (1) 自己扶養 \_\_\_\_\_ 人 (2) 男方收養 \_\_\_\_\_ 人 (3) 結婚夫妻養 \_\_\_\_\_ 人 (4) 與父母親一起扶養 \_\_\_\_\_ 人 (5) 收、出養 \_\_\_\_\_ 人次

## 二、受教權益概況

1. 繼續教育概況：(1) 休學 \_\_\_\_\_ 人 (2) 退學 \_\_\_\_\_ 人 (3) 繼續就學 \_\_\_\_\_ 人
2. 教育環境：
- (1) 原學校 \_\_\_\_\_ 人 (2) 轉學 \_\_\_\_\_ 人 (3) 在家教育 \_\_\_\_\_ 人 (4) 安置機構教學 \_\_\_\_\_ 人 (5) 其他 \_\_\_\_\_ 人 (說明：\_\_\_\_\_)

## 三、懷孕個案後續追蹤輔導概況 (可以複選)

1. 心理諮商輔導 \_\_\_\_\_ 人次    2. 學業輔導 \_\_\_\_\_ 人次    3. 經濟協助 \_\_\_\_\_ 人次
4. 醫療協助 \_\_\_\_\_ 人次    5. 家庭輔導 \_\_\_\_\_ 人次    6. 法律諮詢 \_\_\_\_\_ 人次
7. 居住安置 \_\_\_\_\_ 人次    8. 就業輔導 \_\_\_\_\_ 人次    9. 資源轉介 \_\_\_\_\_ 人次

四、學校籌列處理懷孕事件的經費來源： 申請補助     自籌經費

## 五、這個學期來，貴校懷孕學生無法獲得最佳協助的可能原因描述 (可複選)

- (1) 地方教育主管機關忽視此問題     (2) 學校教育理念未符合社會變遷
- (3) 學校未提供相關措施與處遇     (4) 家長的掩飾與不願張揚
- (5) 學生求助意願與坦露程度低     (6) 當事人的調適不良
- (7) 社會習俗與刻板價值的不容     (8) 社會長期污名化的影響
- (9) 學校與社區間缺乏連繫     (10) 社區輿論的壓力
- (11) 彈性教育制度與內容的缺乏     (12) 學校可用資源嚴重的缺乏
- (13) 學生人權與教育權利的忽視